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壹、 依據

一、 動物保護法第4-1條

二、 教育部推動友善校園計畫

三、 臺北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 目的

一、 藉由動保議題，開創生命教育推動之多元化層面。

二、 透過校園犬貓認養，落實動物保護，成為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的實踐課題。

參、 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 協辦單位：臺北市動保處、中華民國保護動物協會、臺灣動物保護行政監督聯盟、臺灣公民參與協會、浪犬博士、關懷生命協會

肆、 實施方式：經以下8個實踐議題，促使各級學校融入相關教學主題並積極推動。

實踐議題	實施內容	辦理期程	辦理單位
一、流浪犬貓認養(詳見子計畫一)	1. 學校依動保處認養流程完成認養程序。 2. 學校擬訂實施計畫及經費，向本局申請補助。 3. 學校須將校園犬貓融入生命教育 課程或社團活動。 4. 結合本市動保處「臺北市幸福犬貓認養VIP計畫」，認養犬貓得終身享該方案。	每年度1~12月	各級學校
二、動物生命關懷—「愛與約定」(詳見子計畫二)	1. 線上圖書會：教師指導學生閱讀動物保育相關圖書、電影、動畫或紀錄片，將閱讀或聆賞感想在臺北酷課雲進行發表及討論。 2. 真人圖書館：參閱動物保育相關圖書、電影、動畫或紀錄片相關作者、參與拍攝動保團體或導演名單，邀請本人到校進行見面會，猶如閱讀真人圖書。	每學年度11月~次年6月底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中學
三、動物福利與保育(詳見子計畫三)	1. 辦理動物福利與保育攝影徵件。 2. 組織高中動保社團，進行動物福利與保育政策的研究，並探討人與動物平權議題。 3. 辦理臺北市動保教育青年論壇。	每學年度11月~次年6月底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四、動物醫學與疾病(詳見子計畫四)	1. 辦理各學層學生參訪亞洲寵物博物館、臺大動物博物館及臺大醫學人文博物館。	每學年度11月~次年6月底	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民小學

五、寵物的飲食營養與健康「吃出健康吃出愛」(詳見子計畫五)	1. 寵物營養知多少：透過邀請講師或採工作坊的形式，對全校師生進行寵物的飲食與營養知識推廣。 2. 創意食譜我最行：設計符合寵物飲食營養的健康食譜，邀請專家學者檢核設計之食譜，並進行討論。 3. 吃出健康吃出愛：依據食譜採買食材，並實際進行烹調。 2. 津津有味樂無窮：親手將所烹調的食物讓寵物品嘗。	每學年度11月~次年6月底	臺北市溪山實驗國民小學
六、動物認養與訓練(詳見子計畫六)	1. 蒞校演講：邀請專業動物訓練師蒞校演講，推廣保育生命關懷動物，建立正確飼養觀念。 4. 暑假營隊：藉由參加營隊，讓學生體驗如何與狗狗相處，瞭解因狗狗而衍伸之各種行業，進而認識關注浪犬議題、啟發對生命的關懷。	每學年度11月~次年6月底	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七、寵物清潔及美容(詳見子計畫七)	1. 每年擇10校辦理。 2. 以講座及體驗活動方式規劃系列課程，課程主題包含認識寵物美容工作及相關知識、進行尊重生命互動體驗及梳理毛髮活動、寵物美容實際操作，體驗幫寵物洗澡和吹整、修剪示範及寵物造型設計、經驗分享，並認識與探索寵物相關科系出路等。	每學年度11月~次年6月底	臺北市新民國中
八、寵物商品包裝與行銷(詳見子計畫八)	1. 以專業化的廣告設計教育課程與活動，透過平面、立體及複合媒材的表現技巧，設計富有創意及質感的寵物文創商品。 2. 作品呈現形式：相框、名片夾、明信片、購物袋、環保杯或T-Shirt設計等類型，或不限定作品呈現方式。 3. 作品須有動物形象，以犬貓為佳。	每學年度11月~次年6月底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

伍、 預期效益

一、 學生能養成尊重生命，珍惜生命的價值觀。

二、 學生能對弱勢族群產生愛心，體會服務樂趣及具有對事物的責任感。

三、 學校能協助收養流浪犬貓，讓動物自然終老。

四、 讓學校師生具有同伴動物與野生動物的基本知識與生活常識。

五、 學校師生具有動物福利與保育及環境永續的意識和觀念，知道生物特性與疾病，能珍惜生命，愛護動物。

六、 學校及教師能結合108課綱相關領域，指導學生設計並製作動物營養食譜、遊樂設施、居住空間、服裝及造型等，讓寵物也能健康樂活。學生能以創作繪本或周邊商品等方式，去行銷愛護動物的觀念。

陸、 獎勵

一、 參與規劃及推動本案相關子計畫之學校，依辦理成果核予敘獎。

二、 學生使用課餘時間照護校園犬貓，學校應按實際狀況依權責逕予敘獎，或核予服務學習時數。

柒、 經費

一、 由本局年度相關預算經費項下支應。

二、 流浪犬貓領養程序所需之相關費用(如結紮、植入晶片等)由動保處協助補助或減免一部或全部。

捌、 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一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推廣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認養流浪犬貓暨生命教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 教育部推動友善校園計畫

二、 臺北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一、 藉由動保議題，開創生命教育推動之多元化層面。

二、 透過校園犬貓認養，落實動物保護，並成為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的實踐課題。

參、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二、 協辦單位：臺北市動物保護處（以下簡稱動保處）

三、 認養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小、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

肆、實施期程

一、 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二、 有意申請之學校，請於每年12月15日前擬定實施計畫（附件1）及經費明細表（附件2）函報本局審核。

伍、實施原則

一、 意願優先。

二、 全方位支持。

三、 專家輔導。

四、 融入課程。

陸、實施方式

一、 本局及動保處

（一）由本局（或邀請已參與本計畫之學校）結合動保處安排相關研習、說明會或成果發表會，內容包括「專業動物相關飼養知識」、「動物保護理念宣導」、「實務經驗分享」及「綜合座談」，另安排至已飼養校園犬貓之學校作實地參訪，讓有意願參加之學校，瞭解如何在校園中飼養犬貓，並呈現本計畫之成效。

（二）**本局依學校實際需求進行補助，經費實報實銷。**

（三）結合本市動保處「臺北市幸福犬貓認養 VIP 計畫」寵物得終身享受下列相關優惠：

1. 認養當日晶片植入及寵物登記各1次
2. 認養當日贈送伴侶動物護照1本
3. 認養犬貓免費絕育
4. 認養當日核發臺北市幸福犬貓認養 VIP 卡1張
5. 每年犬貓多價混合疫苗預防注射1次
6. 每年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1次
7. 每年提供寄生蟲預防藥物投予1次
8. 參加臺北市動物動保處舉辦之「愛心犬教育入門訓練課程」1梯次。

二、 學校參與認養方式

（一）學校擬定實施計畫及經費明細表，完成校內核章後函報本局，再由學校依據動保處動物之家認養步驟（附件3）逕向動保處進行認養，**至遲應於計畫及經費核定後6個月內完成認養**。

（二）**各校認養流浪犬貓請至本市動保處動物之家進行認養。**

（三）**校內現有友善對待或飼養之流浪犬貓，如欲申請參與本計畫，請依本局「臺北市各級學校校內不明流浪犬貓處理暨認養流程圖」（附件4）辦理，先行納入本市動保處動物之家後，再依該處認養程序認養。**

（四）學校應於實施計畫中指定主要負責者，並妥善安排各處室分工，依教育部頒布之「各級學校犬貓管理注意事項(附件5)」訂定校園犬貓管理措施。

（五）將校園犬貓融入生命教育課程或社團活動，並將成果報告（附件6）函報本局。

（六）**學校教職員工使用非工作時間照護校園犬貓，學校得依實際狀況經審查後予以加班補休。**

三、 校園犬貓融入生命教育之辦理方式

（一）全校性活動

學校可利用班週會時間，邀請動保處安排之專業人士(動保人員、收容所獸醫或民間動保團體)到校進行專題演講。

（二）年級性活動

學校可於學期中安排各年級學生至公營或民營之流浪犬貓收容所參訪或服務學習活動，並在完成勤前教育訓練後，實際操作體驗照護工作。

（三）社團活動

1. 學校可鼓勵校內學生社團將動保相關課程融入社團活動，教導學生動物保護及生命教育知識。
2. 學校可鼓勵成立動保社團，招募對照護動物有興趣之學生參加，社團活動時間由內聘或外聘講師傳授犬貓飼育或動物照護等生命教育相關知識。

（四）學藝活動

學校可辦理與動保相關之攝影、繪畫、書法、寫作等學藝競賽，並將學生學習成果結合學校慶典活動予以公開展示。

（五）領域課程

學校可將動物保護與福利相關之教育，納入十二年國民教育之生命或環境教育中實施，以建立學生正確的動保觀念與態度。

柒、獎勵

一、 參與本實施計畫之學校，主要負責人記功1次。其餘業務相關人員各嘉獎1次。

二、 參與規劃及推動本案之學校，依辦理成果核予敘獎。

三、 學生使用課餘時間照護校園犬貓，學校應按實際狀況依權責逕予敘獎，或核予服務學習時數。

捌、經費

一、 由本局年度相關預算經費項下支應。

二、 對於動物認養程序所需之相關費用(如結紮、植入晶片等)由動保處協助補助或減免部分或全部。

玖、預期成效

一、 學生能養成尊重生命，珍惜生命的價值觀。

二、 學生能對弱勢族群產生愛心，體會服務樂趣及具有對事物的責任感。

三、 學校能協助收養流浪犬貓，讓動物可以自然終老。

拾、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二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動物生命關懷「愛與約定」

壹、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貳、目的：藉由閱讀動物保育書籍、影片、紀錄片等資料，透過閱讀與觀賞歷程，推廣動物保育知能，建立動物福利意識，進而提升動物保育觀念。

參、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中學。

三、 實施對象：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學校

肆、實施期程

一、 宣導說明會

二、 計畫申請：每年10月

三、 計畫執行：每年11月至隔年6月30日

伍、推動架構與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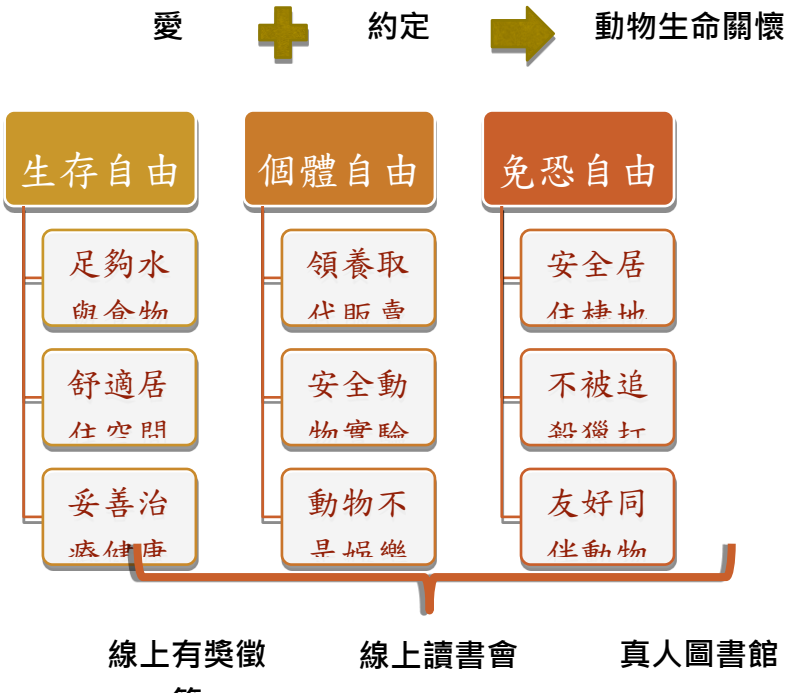

陸、實施方式

一、線上圖書會

（一） 參加對象：本市國小四至六年級、國中與高中職學生。

（二） 參加時間：每年11月至隔年6月30日

（三） 參加方式：

1. 學生部分：教師指導學生閱讀動物保育相關圖書、電影、動畫或紀錄片，將閱讀或聆賞完的感想在臺北酷課雲(http://cooc.tp.edu.tw/)/酷課閱讀/讀書會進行發表與討論。

2. 教師部分：各校請於臺北酷課雲(http://cooc.tp.edu.tw/)/酷課閱讀/讀書會，設定指定書單、觀賞影片後，建置動物保育讀書會主題，鼓勵學生共讀並分享閱讀感想與同學進行討論互動。

（四） 獎勵內容：

1. 參加線上圖書會團體，依據圖書會主題數量、討論內容、參與互動人數等項目取質優團體20名，每名圖書禮券新臺幣1000元。

2. 各校以班級或社團為單位引導學生完成線上圖書會任務後，列入本市國民中小學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議題任務」獎勵計算項目。

二、真人圖書館

（一） 活動理念：每個人都是一本獨一無二的真人圖書，透過與動物保育相關書籍作者、動保團體或影片導演進行面對面對談，藉由問題、聆聽過程，進行動保理念交流，增長動保知能。

（二） 參加對象：本市高中職以下學生。

（三） 參加時間：每年11月至隔年6月30日

（四） 參加方式：參閱動物保育相關圖書、電影、動畫或紀錄片相關作者、參與拍攝動保團體或導演名單，邀請真人到校進行見面會，猶如閱讀真人圖書。

（五） 獎勵內容：各校以班級或社團為單位引導學生完成真人圖書會任務後，列入本市國民中小學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議題任務」獎勵計算項目。

柒、申請流程

一、申請期程

（一） 各校請於○年○月○日前將「線上圖書會」申請表核章後(如附件1)，逕送聯絡箱117，陽明山國小教務處林浩平組長，電話：02-28616366-113

（二） 各校請於○年○月○日前將「真人圖書館」申請表核章後(如附件2)，逕送聯絡箱273，文德女中蔡米桂校長，連絡電話：02-27904570-211

二、核定公告：本局將於○年○月○日前函知申請學校。

三、經費核銷：每年7月31日前。

捌、獎勵與補助方式

一、本計畫執行有功人員，包括學校指導教師及行政人員核予獎勵，總額度為3次嘉獎。

二、辦理線上圖書會、真人圖書館計畫費用最高新臺幣1萬8,000元，以購置公播版影片、共讀書籍及支應教學相關費用。

玖、經費來源：由臺北市教育局相關經費支付。

壹拾、　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子計畫三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動物福利與保育

壹、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貳、目的：透過觀察流浪犬貓，讓學生了解或記錄其生活培養換位思考能力，進而探討各國動物保育制度及相關法令之比較。

參、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三、 實施對象：臺北市中小學

肆、實施日期：每年11月起至隔年6月止

伍、實施方式

一、辦理動物福利與保育攝影徵件，攝影主題以從動物福利與保育觀點出發，透過觀察周遭社區的流浪狗、紀錄其生活，培養換位思考能力。

二、組織高中動保社團，依行政院動物福利白皮書(初稿)內容，進行動物福利與保育政策之研究，並進行各國動物保育制度及相關法令之比較，並探討人與動物平權之議題，積極推動動物倫理與動保教育。

三、辦理臺北市動保教育青年論壇，由專家學者與本市高中生探討動物福利白皮書之各項策略，並提出動物福利與保育行動方案，具體落實在家庭、社區及學校生活。

陸、獎勵與補助方式：本計畫執行有功人員，核予嘉獎。

柒、經費來源：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付。

捌、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臺北市動物福利與保育攝影徵件活動計畫

一、活動說明：動物福利與保育攝影徵件活動是鼓勵學生透過視覺，捕捉動物生命的鏡頭。拍攝內容以記錄流浪犬貓的生活樣貌為主，並藉由攝影彰顯流浪動物的生命力。

二、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三、活動對象：臺北市高中職、國中小學生

四、徵件方式：徵件分3組，分別為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職組。

(一)學生可自行運用任何型式之照相機〈含手機〉攝影與主題相關的相片報名活動。

(二)每人報名件數限1件，建議各校先行校內評選後派出參賽作品，各校參賽作品至多10件。

(三)報名作品必須為同學自行攝影之作品，如涉及抄襲、侵害智慧財 產權、著作權者，一律取消其活動資格。

(四)報名作品須繳交照片檔及報名表電子檔，相關原始檔案請先自行備份保留。

(五)拍攝內容須符合活動說明，照片解析度300ppi(含)以上，1200x1800(含)以上，黑白或彩色皆可，照片副檔名格式為.jpg或.png。

(六)請將拍攝照片置於報名表(word)內並填寫各項基本資料及說明後印出紙本給學校承辦老師彙整。

(七)請參與競賽學生繳交「照片原始電子檔」及報名表Word電子檔給學校承辦老師，照片及報名表檔案命名格式皆為：學校名稱_序(由學校承辦人協助編碼)_學生姓名_作品名稱。(例：北一女中_林XX_仰望45度角的天空)

五、收件方式

(一)以學校為單位繳件，並請於○年○月○日至○年○月○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止，派員親自送達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簽收確認。

(二)繳件資料如下：

1.作品繳交彙整表(附件1)，由學校統一填寫。

2.學生報名表(附件2)紙本並依彙整表順序排列。

3.繳件作品光碟一份(內含作品繳交彙整表、學生報名表、照片原始電子檔，請貴校承辦人協助確認檔案命名格式並編”序”)

六、評審方式

(一)邀請動保、攝影、美術等相關領域專家進行評審。

(二)評審標準如下

主題理念30%、啟發性20%、構圖40%、視覺吸引與獨創10%。

(三)評審得視參賽作品之水準，酌予增減錄取名額，減額部份得列「從缺」；增額部份得列「佳作」。

七、獎勵：擇優錄取優等、佳作等，各組分別15名。各獎項視報名件數及評審結果得從缺處理。

(一)高中組優等獎24名；每名獎狀一紙、活動主題悠遊卡一張及圖書禮券200元。

(二)國中組優等獎24名；每名獎狀一紙、活動主題悠遊卡一張及圖書禮券200元。

(三)國小組優等獎24名；每名獎狀一紙、活動主題悠遊卡一張及圖書禮券200元。

八、附則

(一)參賽作品需為學生本人之創作，如屬臨摹、抄襲或經查係他人加筆之作品、或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賽，違者取消入選資格。

(二)所有得獎作品，版權為主(承)辦單位所有，承辦單位有權修改，並使用於相關活動上。

九、經費來源：由本局及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獎勵：辦理本計畫相關有功人員，由教育局從優予以敘獎。

十一、 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四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動物醫學與疾病」

壹、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貳、緣起與目標

為了保育動物，維護物種多樣性及生態平衡，行政院於107年底動物保育法三讀通過，規定各縣市政府及學校應該普及動物倫理與動物保護 法規相關之教育及學習，並落實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中。

希望透過教育，提升國民動物保護知識與態度。並從中認識動物疾病及相關醫學常識，藉此產生動物保育觀念，進而落實領養之政策。

本計畫以參訪機構方式，讓學生透過直接參訪機構活動，了解動物相關的醫學及疾病基本概念，如：動物防疫、醫學等，體驗一日獸醫活動，進而啟發對生命的關懷，培育愛護動物、尊重及關懷生命的種子，進而付諸動物保育的行動。

參、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民小學。

三、 協辦單位：亞洲動物福利協會。

四、 實施對象：臺北市國小學生。

肆、實施期程

一、 宣導說明會

二、 計畫申請：每年10月

三、 計畫執行：每年11月至隔年6月30日

四、 實施日期：每年4月至隔年6月止

伍、實施方式：透過實際到亞洲寵物博物館，讓學生實際有小獸醫體驗以及動物相關醫學方面之知識，同時也學習到動物相關疾病、防疫措施等相關議題，啟發對生命的關懷，實施計畫如附件1。

陸、申請流程

一、 申請期程：各校請於○年○月○日於 GOOGLE 表單報名，○月○日前將相關申請表核章後，送聯絡箱091，力行國小學務處鄭博文主任，連絡電話：02-29363995#811

二、 核定公告：將於○月○日前於力行國小網站公告申請入取名單。

三、 經費核銷：○年○月○日。

柒、獎勵與補助方式：辦理本計畫執行有功人員，學校指導教師及行政人員核予嘉獎兩次。

捌、經費來源：由臺北市教育局相關經費支付。

玖、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學年度「動物醫學與疾病」機構參訪活動辦法

壹、目的

一、以實際參訪機構的方式了解動物相關疾病。

二、認識動物相關防疫疫苗及疾病與概念。

三、認識動物相關醫學及普科概念。

四、認識人類健康與動物相關疾病議題。

五、了解與動物醫學相關之職涯發展議題。

貳、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力行國小。

三、協辦單位：亞洲動物福利協會。

參、活動時間及地點

一、活動時間：○年○月○日、○月○日

二、活動地點：亞洲寵物博物館。

肆、參加對象及人數：

國小學生參訪亞洲寵物博物館，參加學生數90人、家長數90人(六梯次)。

活動對象	報名日期	活動日期	活動時間	集合地點	活動地點
國小1~6年級學生	○年○月○日至○日	○/○	第一梯10:50-12:30(30人含家長) 第二梯13:20-15:00(30人含家長) 第三梯15:20-17:00(30人含家長)	亞洲寵物博物館	亞洲寵物博物館
		○/○	第一梯10:50-12:30(30人含家長) 第二梯13:20-15:00(30人含家長) 第三梯15:20-17:00(30人含家長)		

伍、活動費用：學生全程免費，家長陪同需付100元。

陸、報名方式

一、申請期程：各校請依文於○年○月○日於GOOGLE表單報名，○月○日前將相關申請表核章後，送聯絡箱091，力行國小學務處鄭博文主任，連絡電話：02-29363995#811

二、核定公告：將於○月○日前於力行國小網站上公告申請入取名單。

三、學生入取後，將於活動當天至亞洲寵物博物館集合。

柒、防疫計畫

一、若各校參與人員於109年3月1日(星期日)後曾前往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公告之第三級「警告(Warning)」國家或地區，請配合遵守需居家檢疫14天，並禁止參與活動；若曾接觸上述國家或地區返國相關人員，為求安全起見亦禁止參與 本活動。上述資料填寫不實被查獲者，願負後續一切法律責任。

二、活動當天所有參與人員需測量體溫與乾洗手。並務必攜帶口罩以備不時之需。

三、若參與人員有發燒或身體不適狀況，則活動單位有權終止參與。

捌、經費來源：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付。

玖、本計畫經奉核准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子計畫五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寵物的飲食營養與健康－「吃出健康吃出愛」

壹、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貳、目的：透過食譜設計、食材選購與烹調及拍攝寵物進食照片的過程，倡導學生重視寵物的飲食營養與健康。

參、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溪山實驗國民小學

三、 推動單位：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四、 參加對象：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學生

肆、實施期程：每年1月至隔年6月止

伍、實施方式

編號	活動項目	實施內容	成果內容
一	寵物營養知多少	透過邀請講師或者是工作坊的形式，對全校師生進行寵物的飲食與營養知識的推廣與增能。	演講活動照片4-6張
二	創意食譜我最行	嘗試設計符合寵物飲食營養的健康食譜。並邀請專家學者檢核設計之食譜，並進行討論與調整。	創意食譜擇優送件，至少2件。
三	吃出健康吃出愛	依據食譜採買食譜並實際進行烹調。	食材及烹調過程照片4-6張
四	津津有味樂無窮	親手將所烹調的食物讓寵物品嘗，並留下美好回憶。	寵物享用時之照片4-6張

陸、申請流程

一、各校請於○年○月○日前將相關申請表核章後(如附件1)，逕送溪山實小聯絡箱122，研發處高音璞主任，連絡電話：02-2841-1010-轉170，電子郵件信箱 kirstykao@hops.tp.edu.tw

二、 核定公告：本局將於○月○日前函知申請學校。

三、 成果繳交：○年○月○日前紙本核章逕送溪山實小研發處，相關電子檔請上傳雲端(http://gg.gg/petsrecipes)。

四、 經費核銷：○年○月○日前。

柒、經費及補助方式

一、本案補助每校1萬元。

二、經費由臺北市教育局及學校相關經費下支應。

捌、獎勵方式

辦理本計畫執行有功人員，各計畫學校指導教師及行政人員核予嘉獎每人1次，至多嘉獎3次。

玖、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六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動物認養與訓練」

壹、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貳、目的：透過動物訓練師的分享，學習與動物相處的正確方式，認識體驗因狗狗而衍伸的各種行業，進而認識關注浪犬議題、啟發對生命的關懷。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三、協辦單位：浪犬博士協會、臺北市流浪動物之家、台灣狗醫生等

四、推動單位：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啟聰學校

肆、實施對象：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學生。

伍、實施日期： 每年11月起至隔年6月止

陸、實施方式

一、專題演講：透過專業動物訓練師蒞校演講，推廣保育生命關懷動物，建立正確的飼養觀念，實施計畫如附件1-1。

二、暑假營隊：透過營隊方式，讓學生體驗如何與狗狗相處，瞭解因狗狗而衍伸的各種行業，進而認識關注浪犬議題、啟發對生命的關懷，實施計畫如附件2-1。

柒、經費：由本局及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捌、獎勵：辦理本計畫執行有功人員，由教育局從優核予敘獎。

玖、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學校

辦理「讀懂動物的心~動物訓練師」蒞校演講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二、目的

透過動物訓練師的分享，學習與動物相處的正確方式，認識體驗因狗狗而衍伸的各種行業，進而認識並關注浪犬議題，進而啟發對生命的關懷。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本市各級學校

四、實施日期：每年11月起至隔年6月止

五、實施對象：本市各級學校，國小、國中、高中職共計15場。

六、實施方式

(一)申請：有意申辦學校，應於○年○月○日前檢附申請表（附件1-2）逕送彙辦單位，以利所屬業務單位審核，逾期恕不受理。活動實施活動成果表辦理後須填寫完成後送件。

(二)經費補助：本案補助學校每場次鐘點費2000元(狗醫生協會演講，狗醫生大使團隊另外編列1500元)。

(三)彙辦單位：臺北市福安國民中學輔導主任黃培培，電話：2810-8766轉150；電子郵件信箱： pegy1017@gmail.com

七、經費：本案補助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2-1

臺北市暑假「來和校犬混一天」營隊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貳、目標：協助建立良好的飼主觀念，學習與動物相處的正確方式，進而關注浪犬議題，啟發對生命的關懷。

參、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三、 協辦單位：浪犬博士

肆、活動內容

一、學習看懂狗狗行為安定訊號，學會與陌生狗狗正確接觸。

二、認識適合狗狗的食物，為狗狗製作一頓飯，一起享受用餐時光。

三、透過牽繩遊戲，學習和狗狗一起探索世界，最後安排幫狗狗洗澡及製作狗狗紀念玩具。

伍、活動時間及地點

一、 活動時間：00年00月00日 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 活動地點：福安國中。

陸、參加對象及人數：國小國中高中職學生共30人。

柒、活動費用：全程免費。

捌、報名方式

○年○月○日上午10時開放網路報名，相關訊息及報名連結登載於福安國中網頁，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即截止，報名成功者須於一周內以親送、郵寄或傳真方式繳交家長同意書至各營隊承辦學校。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傳真：2810-2207，聯絡人：輔導室黃培培主任，連絡電話：(02)2810-8766分機150。

「來和校犬混一天」活動規劃與時程

時間	活動
9:00-9:30	入場報到
9:30-9:45	場地與工作人員介紹
9:45-10:00	認識新夥伴
10:00-11:00	認識狗狗的第一步 （如何正確接觸一隻陌生狗狗、看懂狗狗行為安定訊號）
11:00-12:00	為狗狗做的一頓飯 （狗狗該吃什麼好？飼料?鮮食?生食?）
12:00-13:00	和狗狗一起吃飯的時光
13:00-13:30	浪犬的一天(團康小遊戲)
13:30-14:30	和狗狗一起探索世界的方法 （牽繩遊戲&散步時間）
14:30-16:00	幫狗狗洗澡澡～
16:00-16:30	幫狗狗做一個紀念玩具
16:30-17:00	回饋與總結

子計畫七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寵物清潔及美容」

壹、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貳、活動目的：透過邀請寵物美容師、獸醫等專業人員到校演講，或至獸醫院、寵物美容工作室參訪，以了解寵物的清潔與美容的相關知識，例如寵物驅蟲、毛髮梳理及環境清潔與維護等，進而認識寵物相關行業，引導國高中職學生進行職業認識與探索。

參、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新民國中

三、 協辦單位：臺北海洋科技大學

四、 推動單位：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

五、 實施對象：本市各國高中職對飼養寵物有興趣的學生40名

肆、實施期程

一、 計畫申請：每年10月

二、 計畫執行：每年11月至隔年6月30日。

伍、推動架構與議題

課程單元	課程內容	行動方案參考
認識寵物美容工作及相關知識	邀請寵物美容師到校演講，介紹寵物美容相關內容和流程，進行美容工具的正確使用時機及方法講解，並介紹工作時的注意事項，讓學生對寵物美容相關知識有基本的認識。	例如： 1.介紹寵物美容內容 2.介紹寵物美容的流程及各項服務 3.講解美容工具的使用時機及正確方法 4.講解美容進行的注意事項
進行尊重生命互動體驗及梳理毛髮活動	透過設計的活動讓學生與寵物進行體驗互動，學習應尊重每個生命的價值，帶著同理心愛護動物，進而讓學生關心動物的需求，與意識到動物保護的相關議題。並透過寵物美容師講解示範基礎的毛髮梳理，讓學生親自體驗梳理寵物毛髮的過程。	例如： 1.透過團體活動讓學生與寵物進行體驗互動 2.探索動物關懷和動物保護議題 3.講解示範基礎的毛髮梳理 4.體驗毛髮梳理活動

寵物美容實際操作，體驗幫寵物洗澡和吹整	與寵物美容工作室或高職相關科系合作，透過寵物美容師講解清潔注意事項及示範洗澡和吹整過程，並讓學生親自體驗幫寵物洗澡和吹整，了解基本的寵物清潔美容。	例如： 1. 講解洗澡前的基本清潔與注意事項 2. 講解示範洗澡與吹整操作 3. 體驗洗澡與吹整活動 4. 進行環境清潔與維護
修剪示範及寵物造型設計	邀請寵物美容師進行美容工具的使用介紹與修剪示範，並讓學生在美容師的引導下，進行寵物的毛髮造型設計活動。	例如： 1. 講解美容工具的正確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項 2. 講解示範修剪操作 3. 體驗寵物毛髮造型設計活動
經驗分享，並認識與探索寵物相關科系出路	邀請具有豐富經驗的寵物美容師進行實務分享，和學生分享工作經歷及心得，也讓學生了解寵物美容的證照考試，與未來市場及可能面臨的風險事故和預防。並透過以上的課程內容引導學生進行職涯探索，提供寵物相關的行業出路，讓學生了解寵物相關高職及大學科系的選擇。	例如： 1. 實務經驗心得分享 2. 介紹寵物美容相關證照考試與未來市場面貌 3. 進行職涯探索 4. 提供寵物相關的行業出路與科系選擇

陸、 實施方式

一、講座(上午)

（一）寵物美容師介紹寵物美容相關內容和流程，進行美容工具的正確使用時機及方法講解，並介紹工作時的注意事項，讓學生對寵物美容相關知識有基本的認識。

（二）具有豐富經驗的寵物美容師進行實務分享，和學生分享工作經歷及心得，也讓學生了解寵物美容的證照考試，與未來市場及可能面臨的風險事故和預防。並透過以上的課程內容引導學生進行職涯探索，提供寵物相關的行業出路，讓學生了解寵物相關高職及大學科系的選擇。

二、體驗活動(下午)，以分組方式進行

（一） 設計活動讓學生與寵物進行體驗互動，學習應尊重每個生命的價值，帶著同理心愛護動物，進而讓學生關心動物的需求，與意識到動物保護的相關議題。並透過寵物美容師講解示範基礎的毛髮梳理，讓學生親自體驗梳理寵物毛髮的過程。

（二）寵物美容師講解清潔注意事項及示範洗澡和吹整過程，並讓學生親自體驗幫寵物洗澡和吹整，了解基本的寵物清潔美容。

（三）寵物美容師進行美容工具的使用介紹與修剪示範，並讓學生在美容師的引導下，進行寵物的毛髮造型設計活動。

三、獎勵內容：學生完成寵物的毛髮造型設計任務後，頒發結業證書。

柒、 經費：由本局及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捌、 獎勵：辦理本計畫相關有功人員，由教育局從優予以敘獎。

玖、 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八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寵物商品包裝與行銷」

壹、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

貳、活動目的：為符應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之目標，達成自發、互動及共好之目標，結合仿間目前的寵物相關用品概念融入相關學科領域中，透過專業化的廣告設計教育課程與活動，提升學生個人設計與實作的能力，透過平面、立體及複合媒材的表現技巧設計出富有創意及質感的寵物文創商品。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

肆、實施對象：臺北市國小、國中、高中職對寵物文創商品設計有興趣學生。

伍、計畫申請：每年10月。

陸、活動期程：每年11月至隔年6月30日。

柒、作品規格

一、作品呈現型式：相框、名片夾、明信片、購物袋、環保杯或T shirt設計等類型，或不限定作品呈現方式。

二、請完整填寫報名表上之基本資料，並請為您所設計之立牌內容填上一個設計主題名稱，設計主題名稱字數10字以內為限，以能清楚表達設計意涵為佳。

三、作品**需要有動物形象以貓狗為佳**，不可有不雅字眼及圖樣。

四、投稿作品不得抄襲他人作品，每人限投稿一次，違者將取消得獎資格。

五、其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投稿者自行負責。

六、資料不實者將喪失參賽資格

七、投稿者即視同接受本活動以上各項規定。

捌、交件方式

一、收件日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二、收件地點：臺北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廣設科/學務處(校外作品)，逾期不受理。

三、交件方式:請將作品親送臺北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辦理。

評審方式

一、評審標準：創意50%、美觀25%、功能性25%。

二、由臺北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聘請校內廣設科四位師長、校外四位專業人士擔任評審，各組擇優入選共20名，

各組錄取優等及佳作名額如下：

(一)國小組：選出優等3名、佳作1-3名。

(二)國中組：選出優等3名、佳作1-3名。

(三)高中職組：選出優等3名、佳作1-4名。

(四)特優1件，由本局提供經費協助將其設計作品商品化並於各平台販售。

特優1件，優等9件，佳作10件(依作品水準調整獎勵名額)，各獎項視報名件數及評審結果得從缺處理。

三、評審得視參賽作品之水準，酌予增減錄取名額，減額部份得列「從缺」；增額部份得列「佳作」。

四、評選時間: ○年○月○日 ，評選出20件作品。

五、比賽結果於○年○月○日揭曉，於臺北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網站公告名單。

壹拾、獎勵：擇優錄取特優、優等、佳作等，共20名【特優1件，優等9件，佳作10件(依作品水準調整獎勵名額)，各獎項視報名件數及評審結果得從缺處理。】

一、特優：獎金2,000元禮券、獎狀1幀，指導老師敘小功一次

二、優等:獎金1,000元禮券、獎狀1幀，指導老師各敘嘉獎二次。

三、佳作：獎金500元禮券、獎狀1幀，指導老師各敘嘉獎一次。

拾壹、作品展出：自○年○月○日起至○月○日止於臺北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和平樓一樓晴光走廊公開展覽。

拾貳、附則

一、參賽作品需為學生本人之創作，如屬臨摹、抄襲或經查係他人加筆之作品、或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賽，違者取消入選資格。

二、所有得獎作品，版權為主(承)辦單位所有，承辦單位有權修改，並使用於相關活動上。

拾參、經費來源：由本局及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肆、獎勵：辦理本計畫相關有功人員，由教育局從優予以敘獎。

拾伍、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